**附件：符合资格条件要求的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承诺函**

**致：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关于“香港中文大学（深圳）财务预算系统二期项目”的投标，我司承诺如下：

1.我司具备签署并出具本承诺函的资格，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司具有履约所必需的基本财务实力、专业技术能力、服务渠道支援能力和行业经验；

3.我司最近三年内，各项经营活动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或重大行政处罚记录，没有出现违背社会责任的不良信息；经营情况良好，信誉良好，没有因违法、违规、违约等行为被政府部门明令禁止参与投标，不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财产或业务被接管、查封、扣押、冻结、破产清算状态，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或对企业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高级管理人员未被列入失信人员名单；

4.我司未被列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禁用或退出名单；

5.我司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强关联关系（强关联关系包括：（1）投标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者间接对其他投标人的持股比例合计达到20%（不含）以上；（2）投标人之间直接或者间接同被第三方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合计均达到20%（不含）以上；（3）投标人之间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为同一人；（4）投标人的直接或间接持股20%（不含）以上的自然人股东，担任其他投标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5）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投标人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事业单位）；

6.我司董监高及投标相关人员与招标人员工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招标人员工在我司无任何股份持有或他人代持有关系，否则我司应承担相应责任；

7.我司非联合体投标，并承诺不转包、分包。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招标公告附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公司名称）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其负责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项目（招标编号：0733-\*\*\*\*\*\*）招标文件，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本公司承认代理人代理的一切行为，且愿意承担代理行为的一切后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盖章生效，被授权人无权转委托。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授权代表（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附：授权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 |
| 授权代表 | 正面 | 反面 |